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综合治理-勘察设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洛 ZDZB-2024-010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综合治理-勘察设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9 万元，招标人为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主要包含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综合治理项目的勘察和设计工作。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包；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2 资质要求：（1）勘察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设计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给水排水）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拟派人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本单位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须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的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 号）文

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即可）

3.5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1）联合体牵头人在内的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含）且每个联合体成员须为一个独立法人单位；

（2）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牵头人必须为项目设计方。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招投标采购活动；

（4）通过资格审查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组成。；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6月25日08时30分到2024年07月01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需携带以下资料：（1）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2）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售价：0元/份，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7月05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406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7月05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406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综合治理-勘察设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1305室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07月0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洛 ZDZB-2024-010 号

2. 项目名称: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综合治理-勘察设计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299000.00 元

最高限价: 299000.00 元

5、采购需求:

5.1 项目概况: 针对城市管网向外江外河排涝不畅,排涝通道不足的问题,拟对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进行提升改造,主要内容包含:中州渠主渠设计断面宽 4.5~8m,深 3.9m,长 3.28km,对渠道清淤后,渠道岸边按 1:1 或 1:1.5 放坡后,采用拱形骨架防护,其中渠底清淤 16405m<sup>3</sup>,悬臂式挡墙(4.5m 高)共长 1307m,拱形骨架防护 6058m<sup>2</sup>,生态框架挡墙(2.5m 高)共长 1461m,铁艺栏杆 1384m,挖方 61526 m<sup>3</sup>,填方 40378m<sup>3</sup>,外运 21148m<sup>3</sup>。本项目为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州渠(万寿街至瀍涧大道段)综合治理项目的勘察和设计工作。

5.2 项目地点: 洛阳市瀍河区;

5.3 资金来源: 国债资金+财政资金;

5.4 标段(包)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包;

5.5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历天;

5.6 服务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2 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2 资质要求：（1）勘察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设计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给水排水）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拟派人员自2024年1月1日以来在本单位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须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的复印件，否则按无效标处理；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提供即可）

3.5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1）联合体牵头人在内的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含）且每个联合体成员须为一个独立法人单位；

（2）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牵头人必须为项目设计方。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招投标采购活动；

（4）通过资格审查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组成。

3.6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6月25日至2024年07月01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1305室；

方式：现场获取，需携带以下资料：（1）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售价：0元/份，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7月05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406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07月05日上午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406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元博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采购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4年06月25日至2024年07月01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本代理机构缴纳；
-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南路服务中心三楼

联系人：郝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95186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8-1305室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9-6767666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9-67676667

中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4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南路服务中心三楼

联 系 人：郝先生

电 话：0379-6395186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街道中弘中央广场 8-1305 室

联 系 人：杨女士

电 话：0379-67676667

电子邮件：zhongduoguanli@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